

追寻

香港 陈然 著

群众出版社

大书店

新登报

一本好书行



追寻

(香港)陶然著

群众出版社

一九九〇年



追 寻

陶然 著

群众出版社出版、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

顺义县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毫米 32开本 6.5印张 131千字

1990年8月第1版 1990年8月第1次印刷

ISBN7-5014-0517-4/I·153 定价：3.10元

印数：00001—28000册

内 容 提 要

柳成林和孙启从是同校毕业的青年，他们同在一家旅行社就业，但经历了不同的遭遇。柳成林善良真诚，富有正义感，虽然在工作和爱情上受过挫折，但在朋友的帮助下，他终于重新找到了一份理想的职业，真正获得了称心的女友。孙启从利欲熏心，为人虚伪，极尽阿谀逢迎之能事，固然深得老板娘的青睐，平步青云，名利和情欲均满足于一时，但他终于出卖了自己的灵魂，堕落成为经营色情业，残害少女的帮凶。

小说还通过对一宗影星卖淫案的揭露，从而暴露了那些以旅游业为幌子，而实际上却是干着卑鄙勾当的吸血鬼的丑恶面目。

这部小说的故事，不是作者随意编织的，而是他所熟悉的人和事，是一部香港社会写实作品。作者以独特、流畅、感人的文笔，通过香港旅游业反映了这个社会的一个侧面。小说的艺术追求，达到了一定的深度。

序

(新加坡)周 桀

书很快就读完了，现在的问题是怎么样把自己的意见说出来。

我的第一个印象是：作者有一支非常流畅的笔，一支宛若游龙的笔。有了这样的一支笔，不管他想写什么，他都能畅所欲言。换句话说“工欲善其事，必先利其器”，作者已经掌握了十分犀利的工具了。接下来的问题只是怎么样发掘材料，找他所要写的东西。

《追寻》这本小说，究竟写些什么呢？作者在“后记”里已经清楚地交代了：它是借香港的旅游业，来反映这个社会的某个侧面的风貌。大家都知道：香港这个地方，面积虽然小，但是大都会的光怪陆离，它都具备了。要全面地写这个地方的每一个层面，是极不容易的。像《追寻》这么一种篇幅的小说，最多只能避重就轻，只从某一个角度去看它，去表现它；而作者所选择的，是旅游业这个角度。

为什么选择这个角度呢？作者自己也在“后记”里提供了答案。原来作者曾经“频密地泡在一家旅游社里”。这是当作者在一家体育周刊当记者的时候。总之，作者在这部小说里所写的，是他所熟悉的人与事。这是很符合写实小说的要求的。

说到人物，作者也告诉我们，他是“以两个个性不同的

青年进入旅游社工作的遭遇，展开情节”的。这两个青年，一个叫孙启从，一个叫柳成林。看来个性的不同，已经成为决定这两个人在踏入社会之后成功与失败最主要的因素了。至于何者为成功，何者为失败，这是要以各人的看法与立场来衡量的。不过作者似乎在小说中隐约地表明了他的态度。在第191页中，作者借主角之一的张洁怡的口，这么对柳成林说：“谁说你一无所有？你淳朴、善良，富有正义感，待人真诚，单是这些，便是无价之宝了。”换句话说：“好人是不会寂寞的”，好人总有被欣赏，有获得知音人的时候。小说中的人物，有正有邪，有正面的，也有反面的，如果说孙启从是个邪的、反面的人物，那么，柳成林便是个正的、正面的人物了。尽管“邪不胜正”，有时只是一种主观的愿望，但是小说中的柳成林，并不如他较早的时候自己所想的，是个“一生一世，做什么都从来没有顺利过”的人，是个“失败者”。他和张洁怡的爱情，不就是顺利与成功的一个证明吗？小说中的另一个重要角色张剑华（张洁怡的哥哥），也在第194页中对柳成林说：“真是善有善报，恶有恶报。”他说的是由反面人物包太太当老板的天堂旅游社干犯法的勾当，最终出事的事情。以上两点，恐怕就是作者有意要表达的、小说的两个重要主题吧？

如果我们说：作者在这部小说中所说的故事如何如何之新鲜，那是不确实的。相反的，作者所说的，只是一个我们听过无数次，也看过无数次的故事。爱情、事业、金钱。永远是那么一回事。所不同的是，故事告终时，出现的可能是一出悲剧，也可能是一出喜剧，或者是一出悲喜剧。而在这些之前，总夹杂着酒与色、陷阱、迷奸、打胎、自杀……等等等等。对了，所不同的，是故事的布局，以及表达的深

度。布局好，有深度，即使是属于流行小说的题材，也能被写成文艺小说。

这部小说的其中一个特色，是不标明章次，而以题目代替。这么做，也许给作者在写作时，提供了不少方便。读者在阅读的过程中，也会觉得比较活泼，比较有生气。读后要追溯内容情节，也多了一些线索。如果一个题目就代表一章的话，那么，在为数共三十章的这部小说中的每一章，篇幅都很短，有些篇章在结束之前，还暂时留下谜底，使读者产生追看下去的冲动。如第27页中当孙启从被叫进总经理室去之后，杜丽莎便问柳成林要不要“听故事”；故事还没说，这一章已经结束了。在第41页中，作者说：“温君盈对发生的一切保持了异乎寻常的沉默”。为什么呢？作者暂时卖了个关子，不把原因说出来。也许，这就是所谓悬念的色彩吧？

《追寻》这部小说，是写实小说，是爱情小说，也是社会小说。社会小说与讽刺，恐怕是分不开的。就以这部小说来说，在阅读的过程中，我们就发现不少可以列入讽刺的范围的文字。如：

第31页：柳成林虽然也是书院生，但对时下一些青年人在讲话时总爱带一两句英语，便以为高人一等的作风，颇不以为然。

第37页：“做人不能太老实。”张剑华语重心长地说道：“老板娘不在时你也卖力，那有什么用？就算你做到精疲力尽，她也不会注意的。相反的，当老板娘在的时候，你有时又无事可做，那她看在眼里，自然很不高兴。就算你没有什么事吧，老板娘一来，你也得要及时掩饰。……”

第86页：张清空对柳成林说：“你不知道，我们旅行社生意兴隆，这也是其中重要的一种招徕术呀！……”（指

“真人表演”）

第95页：“他们上了当，还不知道是怎么一回事哩。”张清空得意地笑出声来。（写导游带游客到商店购物的事。）

第125页：“唉，人生在世，不过那么几十年，何必认真。为了钱，冒点险也是值得的。”

第140页：那歌星正好唱完一首歌，一群摩登少女便在台前尖叫起来，柳成林觉得浑身不是滋味，暗想道：“这样粗鄙下流的歌词，这样不堪入耳的噪音，有什么好？！”

第147页：钱啊！它是最有力量的，连魔鬼也不能不为它推磨。

第163页：台上的男歌星正在不知所云地吼着：“钱一钱一钱……”

第197页：“……你没听人常说的‘英雄莫问出处’、‘笑贫不笑娼’这两句话吗？人家根本不会理会钱是怎么来的。你没听说社会上一些名流大亨，尽管人人知道他们的历史并不清白，还不是一样抛头露面，出尽风头？……”

社会固然也不乏可以歌颂的一面，但是讽刺、诅咒、鞭挞丑恶的、荒谬不合理的一面，也许更有积极的意义吧？

这部小说的另一个特色，是十分富有地方色彩。除了作者所写的人与事之外，也见之于这两方面：语言与地名。《追寻》不是方言小说，它只是在某些时候，“适量”地加插一两个当地的词汇或表达方式罢了。如：“收口”、“水头、嘴头、唛头”（意即有钱、能说会道、有好的长相和风度）、“为两餐也都肯制，前世：”（意即为了两餐饭，做什么都愿意）、“大佬（意即老兄），你估系开玩笑咩（意即你以为是开玩笑吗）……。至于地名，不必翻书查阅，小说中提到的大街小巷或名胜的名字，记忆中就有不少，如北角、中环、

弥敦道、铜锣湾、筲箕湾、轩尼诗道、天星码头、启德机场、美孚新村、张保仔洞、海洋公园、长洲、快活谷、跑马地……看来作者心中，一定有一张十分清晰的香港地图。有了这样一张地图，对小说的真实性，是大有帮助的。我对作者写柳成林和张洁怡游海洋公园那一段的印象很深。我觉得他对这一带地方的环境实在太熟悉了，简直是“了如指掌”，比方下面这一段：

“你看！吊空缆车！”张洁怡又向窗外一望，恰好见到吊在钢缆上的桶形缆车，正从公园这一边排着队向南望山上开去；而在另一条钢缆上，也反方向地从山上排着一列缆车，向公园这边开下来。那对流的景致在车厢里引起一阵轻微的骚动。张洁怡注意到，山腰上有一大幅图案，是用黄色叶子的黄榕和红色叶子的红桑种植构成的；她明白，那是海洋公园的园徽：海马。

读这部小说，我不禁想起松本清张的推理小说。我相信松本清张在写他的小说时，对故事发生的有关地点，一定经过一番深入的认识。

如果你发觉上而所引的这段文字写得细腻，如一幅彩色风景，那么，当你读这部小说时，你会发觉比这个更细腻的描写，真是随处可见。比方下面第63页这几行：

“他（柳成林）随手拿起小勺，搅动侍者刚送来的冻柠檬茶。随着小勺碰在玻璃杯内壁的清脆响声，水珠密密地溢出玻璃杯面上。一颗饱和了的水珠，缓缓地往下掉去；它串连起下面的水点，在杯面上形成一道弯弯的水路，流动着。”

试想，要是作者不是观察入微，怎么写得出这么细腻的文字呢？

还有一段写在马场外面买马牌的场面，也是我读后感念：

不忘的：

“夹在前后都伸长了的脖子中间，柳成林不知不觉地被一只无形的手捏住一样，最大限度地利用颈部的伸缩性，将自己的头使劲地向前探去；但他心中却不知道这究竟是为了什么。这时，一阵喧哗声又从马场内传来，排着的队伍好象被台风刮过的海面，波动了起来；但在每隔几码便站着一个辅警的监视下，秩序倒还维持下来了。来到闸口，只听到排在后面的人松了一口气地说：‘还好，还有马牌出售哩！’柳成林这才恍然大悟，方才人们的紧张状态，原来是他们恐怕买不到马牌入场的缘故。”

象这等文字，何只是细腻，它描写生动，已经到了绘声绘影的境界了。

刚才提到作者观察入微。以这一点论，下面这一段尤其值得我们注意：

“孙启从把着方向盘，五光十色的霓虹灯招牌和圣诞老人的灯饰闪烁着，排山倒海地扑过来，转眼间又抛到汽车的后面去。渐渐地，那五颜六色寥落下去，在淡黄的路灯下，汽车驶上蜿蜒在山腰的山路。那路的左边直立着山岩，参差不齐地夹着一株株树木；而在路的右边，却是一片影影绰绰的树丛，占领着斜坡，它们成角度地延绵下去，直到尽头的平地，才与灯火通明的闹市相连。”（第108页）

读这种文字，使人不禁这样想：作者毕竟是写小说的，是受过写小说的基本训练的。

小说与人物，关系十分密切。据说有些人写作，是先有¹人物而后才有故事的。而在介绍、刻画人物时，少不了要有若干心理描写。《追寻》在这方面，就常有特殊的表现。比方在第144页中，作者以这样一段文字来分析孙启从的心

理，解剖他内心深处的活动：

“他拼命地对自己说，他果然爱的是包太太本人，包太太以外的一切，他都不希罕。只有在这么安慰自己的一刹那，他自己才会飘飘然，觉得自己的情感也高尚了不少。尽管这种自欺常常是十分短暂的，甚至连他自己也瞒不过去；但他一次又一次地重演着那童话，也唯有这样，才能使他一次又一次地忘却自己那并不光明的行为。”

作者也曾进入女主角温君盈的内心作深入的探讨，以便替她的作为找合理的理由。如第152页写她与邪派人物奥文·包交往后的感受：

“享受人生吧！”她迷惘地想起孙启从与包太太，忽地心头涌上一股报复的快意。她觉得自己不必自暴自弃，应该趁此机会，显点颜色给孙启从看一看。她这么一想，便觉得奥文·包也并不是那么面目可憎了。

有人说写小说的人年纪不宜太轻，其中的一个原因，恐怕就在这里。年纪太轻，对芸芸众生的心理活动，怎么可能有深刻的认识呢？

在小说中采用暗示和象征的手法，是“古已有之”的。欧阳子为白先勇的小说而写的那本叫做《王谢堂前的燕子》的书，就花费了不少篇幅来探讨这个问题。《追寻》里也有好些地方用上了这种手法。比方在第114页中，作者交代了孙启从和包太太的幽会之后，接着便这么写：

“客厅里，那电唱机正播着一首狂热的曲调，而在窗外，也开始起风。那狂风阵阵，扫得花园中的树木左摇右摆，树叶相互碰撞，沙沙作响；脆弱的枯叶狼藉地撒满了一地。”

其他再如《龌龊的交易》这一章中连续三次提到那幅叫

做《深秋》的油画，应该也有象征的意味；所以作者在这一章结束时才写了这么一句：“他（孙启从）的眼前不断闪现着那张《深秋》的景象，那飘零的黄叶仿佛还漫山遍野地当头向他撒下。”

在某种程度上，《追寻》整部小说可说是成功的，但我个人却特别欣赏《马场所见》这一章。我认为它写得有声有色，热闹生动，颇能见出作者的功力。

到了故事临近结尾时，作者却给我们绘下这样一幅画：

“我们往哪儿走呢？”张洁怡抬头问道。

柳成林看到阳光在她那明亮的眸子中反射出来，一闪一闪的，心中一动，忽然提议道：

“我们迎着阳光走一段路吧！”

张洁怡点了点头，手挽着手，他们沿着漫长的路，并肩走去。漫天的春色关不住，多情的春风，正轻轻地吹拂着这一对情侣额前的头发，好象在祝福他们一路顺风。

两排足迹整整齐齐地拖在他们的身后，给这百花齐放的春日，刻下无法磨灭的印记。

“春天啊”：柳成林深深地呼了一口气，发自肺腑地低吟了一句。

“春天。”张洁怡也低声地附和了一句。

在海边的栏杆上，两只不知从哪儿冒出来的喜鹊，正跳来跳去，吱吱喳喳地欢叫着；远处，几艘渔船扬帆出海，向鲤鱼门海峡外缓缓驶去。

这样的一大段描述，像不像电影的画面呢？

《追寻》曾被新加坡电台改编为广播剧播出。喜欢这出广播剧的人，现在有小说看了。

目 录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序..... | 1 |
| 1. 应征..... | 1 |
| 2. 巧遇..... | 3 |
| 3. 女秘书的身世..... | 9 |
| 4. 情窦初开..... | 16 |
| 5. 公平的竞争..... | 21 |
| 6. 巨大的诱惑..... | 27 |
| 7. 惹上官司..... | 34 |
| 8. 中秋之夜..... | 40 |
| 9. 在公园的另一角..... | 50 |
| 10. 失意的滋味..... | 55 |
| 11. 初次导游..... | 64 |
| 12. 误会冰释..... | 71 |
| 13. 夜游船上..... | 79 |
| 14. 八号风球下..... | 83 |
| 15. 太子爷回来了..... | 87 |
| 16. 在异国他乡..... | 93 |
| 17. 圣诞舞会..... | 98 |
| 18. 浅水湾别墅内..... | 105 |
| 19. 试探..... | 110 |
| 20. 醒龊的交易..... | 116 |
| 21. 尽在不言中..... | 125 |

| | |
|---------|-----|
| 22.秘密公开 | 134 |
| 23.受创的心 | 139 |
| 24.马场所见 | 146 |
| 25.穷追 | 154 |
| 26.夜茫茫 | 161 |
| 27.晴天霹雳 | 168 |
| 28.难题 | 176 |
| 29.真情毕露 | 181 |
| 30.春意正浓 | 185 |
| 后记 | 193 |

1 应 征

由溢满一室冷气的“天堂旅游社”总经理室走出来，孙启从明显地感到被一股令人窒息的热浪压迫着。骄阳高高地挂在天上，凡只不知躲在街边哪棵树上的蝉儿，正以不变的节奏和音量，“知了——知了”地高声叹息着。这叫声混和在车辆的马达声和电车的叮当声中，组成了都市夏日的奏鸣曲。

但孙启从对这一切毫不在意，就像在广阔的天空中自由飞翔的小鸟一样，他轻快地游走了几步，禁不住快活地吹起了口哨。他似乎天生就注定凡事都一帆风顺，中学会考刚发榜，第一封应征信便如愿以偿地把他带到面谈的总经理室来。虽然他也还不敢完全肯定自己就一定被录用了，何况他还亲眼看到，等候在旅游社接待室的竞争者竟有那么多；然而他的直觉却在悄悄地告诉他：“行了！”

孙启从微微一笑，两颊现出了浅浅的酒窝，使他那张白净的脸庞增加了几分英俊；而他的笑容，又把他自己带回到刚才跟旅游社老板娘面谈的那一幕上面去——

当孙启从被叫进总经理室去的刹那，他那颗心骤然“扑通扑通”地跳了起来。幸好当他坐下来时，隔着一张柏面，坐在转椅上的包太太并不马上问话，从而给了他一个喘息的机会。她埋头仔细地翻看着孙启从在接待室填写好的应征表格，孙启从那颗紧张的心逐渐松弛下来，甚至偷眼打量起对

面的包太太来了。

四十多岁的包太太，自从两年前从她去世的丈夫手上接管这家旅游社后，生意居然搞得越来越兴旺。包太太虽然徐娘半老，但却风韵犹存；一望上去，就可以看出，她年轻时的模样，一定十分吸引人，孙启从注意到她那张瓜子脸上抹上了一层薄薄的脂粉，娇小的嘴唇淡淡地涂上唇膏，电过的一头黑发波浪似地泻在她那紧身的淡紫色的长袖恤衫上。那恤衫领口和胸前的两粒纽扣散了开来，若隐若现地突出了她那丰满的身材；一股幽幽的香水散发出来，似乎在向人顽强地表明，她还充满着青春气息。孙启从在心中暗暗估计，包太太的年纪顶多是三十出头罢了。

孙启从正在胡思乱想，包太太已经看完那表格，她抬起了头，嫣然一笑，问道：“你叫孙启从？”

“是，我叫孙启从。”他的心一跳，漫游中的思绪即刻被一把抓了回来，赶忙答道。他的视线在偶然间碰上了包太太似笑非笑的眼神，孙启从的心又跳了一下，赶紧移开眼光，脑袋里却在想：“我的命运都操在你手里了！”

“你喜欢旅游社的工作？”包太太的语调还是那么悠然自得。

“是的是的，我十分喜欢。”

“为什么呢？”

“因为我一向喜欢活动，喜欢交际，喜欢旅游。”

“二十岁……英文书院毕业……曾考英语科C级……嗯，也不错了。”包太太微低着头，又看了一遍那表格，沉吟道。忽然间她又抬起头，直视孙启从，提高了声调：“你的英语会话应该过得去吧？”

“我想一般的会话还是可以应付的。”孙启从挺了挺

胸，仿佛在加强自信地答道。

“很好。”包太太满意地点头笑道：“你可以走了。过几天我们会通知你。”

回想着包太太的一举一动，音容笑貌，孙启从不知不觉又咧开了嘴傻笑。抬头一望烤人的太阳，那强烈的光芒把他的双眼刺激得几乎掉下眼泪；他连忙低下头来，立即觉得有两个黑点在他眼球上冒出。他停下了脚步，伸出右手背擦了擦眼睛，过了一会，他才继续走他的路。

此时，东边的那块天空中，一朵朵白云不时从蓝湛湛的苍穹掠过。孙启从有生以来第一次发现到，夏日的香港竟有那么美！他自顾自地一路欣赏着那迷人的景色，平日使他十分厌恶的汗水已经渗出额头，泛滥在他的背脊上，他竟丝毫也没有觉察。他潇洒地走着，跨步也格外高阔起来。闪亮着棕色光泽的高跟皮鞋敲打在坚硬的水泥人行道上，迸发出了“格格”的响声。

2 巧 遇

一个星期后，孙启从按照通知上班。他一脚踏进“天堂旅游社”，突然一愣：站在眼前的人不正是柳成林么？还没等他叫出声来，柳成林已经惊喜地抢上前来，问道：

“你怎么也来这里？”

“我是来报到的。你呢？”孙启从的语调显得有些得